##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u>黑龙江勤耕农业技术开发有限公司</u>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本公司<u>黑龙江勤耕农业技术开发有限公司</u>参加<u>黑龙江众合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受依兰县农业技术推广中心委托的腐殖酸水溶性肥料、项目编号: [230123]ZHXM[CS]20230003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u>

1. <u>腐殖酸水溶性肥料</u>,属于<u>工业</u>行业;制造商为<u>吉林省亮丽农业科技有限公司</u>, 从业人员35人,营业收入为45万元,资产总额为50万元,属于微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黑龙江勤耕农业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日期: 2023年3月23日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